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王南成

電 話：04-37061141

電子郵件：e-246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646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64604A00_ATTCH1.pdf、0164604A00_ATTCH2.pdf)

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初任教師未來力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踴躍教師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1月20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01127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持續深化教師專業基礎知能並培養面對未來的能力，進行初任教師之專業培能，以期協助初任教師與時俱進及提升教學專業知能，並回應未知的挑戰，爰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培訓工作坊。
- 三、旨揭培訓工作坊之辦理資訊請詳見實施計畫；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任助理曾小姐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02-7749-3659。

(二)E-mail：61016009e@gapps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

教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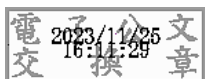
112/11/26 11:51



1120010604

有附件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